河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河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经过前期的调剂、确认和递补，确定了各职位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

二、资格复审与面试安排

（一）资格复审时间为2023年4月13日至4月15日分批进行，各职位具体安排见附件2。考生须携带《资格复审需要提交材料清单及相关样本》（附件3）中要求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接受资格复审。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无故不进行资格复审的，取消面试资格。

（二）面试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至16日分批进行，各职位具体安排见附件2。参加面试人员应按资格复审时的通知，于本人面试当日08:00到指定地点报到及抽签。截至面试当日08: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

（三）资格复审及面试地点：中国海关管理干部学院（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西段89号西北门）。

（四）面试方式：计划以现场面试的方式进行。

三、体检和考察

（一）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笔试总成绩÷2）×50%+面试成绩×50%

（二）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实际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职位，面试后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在面试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的考生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三）体检

体检时间为2023年4月15日至2023年4月17日分批进行，各职位具体安排见附件2。有关体检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考察

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严格审核人事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同本人面谈等方式开展考察。

四、注意事项

（一）考生应提前规划好面试和体检期间的食宿安排，各项费用自理。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须提供书面证明材料）本人在面试和体检期间的食宿费用及体检费用由我局按有关规定标准承担。

（二）请联系方式有变动的考生及时将变动情况告知我局。

（三）本公告的内容如有调整，我局将及时通过河北海事局网站或者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通知考生，请广大考生务必保持手机、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畅通，密切关注河北海事局网站。

河北海事局公开招录工作联系方式：

电话：0335-5366999；

E-mail：hbmsa\_zl@msa.gov.cn；

传真：0335-5366916；

邮寄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秦皇西大街76号河北海事局人事教育处（邮编：066004）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河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人员名单

2.河北海事局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日程安排

3.资格复审需要提交材料清单及相关样本

河北海事局

2023年4月4日